

证券代码：600577

证券简称：精达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5-049

债券代码：110074

债券简称：精达转债

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每股分配金额：每股派发现金股利 0.03 元(含税)。
-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-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，并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-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417,879,318.62 元。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，公司 2025 年半年度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，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30 元(含税)。

截止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总股本为 2,149,177,564 股，拟派发现金红利 64,475,326.92 元(含税)；占本报告期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21.05%。

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因可转债转股、回购股份、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、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，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，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本次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，以 9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，审议通过了《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监事会意见

经核查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及行业当前的发展阶段、公司现金流状况等因素，兼顾了公司可持续发展与股东回报的需求，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公司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、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提出上述利润分配方案。该利润分配方案与公司实际情况相匹配，综合考虑了公司的持续发展和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，有利于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。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，不存在损害股东、各相关方利益的情形。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，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8 月 27 日